

十、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和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资料

10-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（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，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）和（新产教融合实践中心（鸿蒙体系二期）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鸿蒙全场景实验箱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0人，营业收入为4360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32.7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智慧配送套件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0人，营业收入为4360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32.7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鸿蒙轻量系统开发板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0人，营业收入为4360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32.7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鸿蒙应用开发实验箱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0人，营业收入为4360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32.7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智慧配送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0人，营业收入为4360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32.7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 (鸿蒙北向应用开发高级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170人, 营业收入为4360.31万元, 资产总额为9232.74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7. (鸿蒙南向设备开发基础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170人, 营业收入为4360.31万元, 资产总额为9232.74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8. (综合实践平台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170人, 营业收入为4360.31万元, 资产总额为9232.74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9. (智慧农业套件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170人, 营业收入为4360.31万元, 资产总额为9232.74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10. (智慧小屋套件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170人, 营业收入为4360.31万元, 资产总额为9232.74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单位章): 河南铸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6 月 11 日

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